

2025 级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专业代码：520802

二、入学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普通高级中学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三、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一) 职业面向

表 4-1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所属专业类（代码）	对应行业（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主要岗位(群)或技术领域	职业类证书
医药卫生大类（52）	健康管理类（5208）	卫生（84）居民服务业（80）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4-10-01-01） 保育师（4-10-01-03） 健康照护师（4-14-01-03） 托育师（4-10-01-06） 育婴员（4-10-01-02）	婴幼儿保育 卫生保健 家庭教育指导 托育机构管理 母婴护理	母婴护理 幼儿照护 保育师 育婴员 健康照护师 家庭教育指导师 婴幼儿发展指导师 婴幼儿发育商测评师

(二) 职业岗位及职业能力分析

基于职业岗位的典型工作任务分析，设置课程内容，培养职业能力。

表 4-2 主要工作岗位及其岗位能力分析

职业岗位	典型工作任务	职业能力要求	对应职业能力课程
婴幼儿托育服务岗(面向各类托育机构和母婴保健机构)	1. 组织和开展婴幼儿教学活动和生活安排; 2. 观察记录并分析婴幼儿的日常作息和成长轨迹; 3. 根据婴幼儿兴趣和发展来计划和实施个性化活动和教室环境的创设; 4. 维护和管理教学设备, 整理和安排教学教具; 5. 与家长保持良好的沟通, 对孩子的发展评估给与反馈, 提供所需的符合婴幼儿特点的教育措施。	1. 熟悉掌握幼儿保育知识和技能, 具备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能力和婴幼儿意外伤害与急救能力; 2. 对孩子有爱心、耐心和强烈的责任心; 3. 良好的亲和力、沟通力和执行力; 4. 主动服务意识。	1. 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 2. 婴幼儿回应性照料 3. 婴幼儿游戏活动实施 4. 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 5. 托育机构管理实务 6. 托育师
早教指导岗(面向各类亲子教育机构)	1. 呈现丰富的教学内容, 指导家长和孩子互动; 2. 沟通了解家长需求, 并给与专指导; 3. 关注孩子的成长, 完成课上课下的跟踪反馈; 4. 课程相关的教具维护、材料准备。	1. 熟练的口语表达能力; 2. 先进的婴幼儿教育理念; 3. 组织婴幼儿活动能力; 4. 较高的音乐舞蹈演绎能力; 5. 人际交流与沟通能力。	1. 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 2. 婴幼儿回应性照料 3. 婴幼儿游戏活动实施 4. 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 5. 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 6. 托育师
卫生保健与管理岗(面向各类托育机构、特教机构)	1. 根据对婴幼儿的观察, 进行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 2. 及时处理婴幼儿意外伤害并开展急救; 3. 协助其他部门的工作。	1. 先进的托幼理念; 2. 良好的沟通意识; 3. 主动服务意识; 4. 解决问题与协调能力。	1. 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 2. 婴幼儿回应性照料 3. 婴幼儿营养与喂养 4. 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 5. 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 6. 小儿推拿
家庭教育指导岗(面向各类托育机构)	1. 探讨托幼理念; 2. 发现托幼困境; 3. 问题评估; 4. 提供托幼建议。	1. 具备与家长良好沟通的能力, 并为家长提供科学的育儿指导; 2. 具备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 能够针对保教工作中的实际问题来探索、研究并提出解决方案。	1. 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 2. 婴幼儿回应性照料 3. 婴幼儿游戏活动实施 4. 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 5. 1+X 幼儿照护 6. 托育服务政策法规与伦理

(三) 职业证书

通过“岗课赛证”融合培养, “育训结合、德技并修”满足托幼机构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需求。根据职业岗位的典型工作任务和要求, 明确了以下通用证书(见表 4-3) 和可选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见表 4-4) 。

1. 通用能力证书

主要包括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证书、全国计算机等级证书和普通话水

平测试等级证书。

表 4-3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通用能力证书一览表

序号	证书名称	颁证单位	等级	融通课程
1	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证书	高等学校英语应用能力考试委员会	A 级及以上	大学英语
2	全国计算机等级证书	教育部考试中心	一级以上	信息技术 信息检索
3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	河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三级甲等以上	应用写作 普通话

2. 职业技能证书

主要包括母婴护理、幼儿照护“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以及托育师、育婴员、健康照护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等职业证书。

表 4-4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对应 1+X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一览表

序号	职业资格名称	颁证单位	等级	书证融通课程
1	幼儿照护	湖南金职伟业母婴护理有限公司	中级	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婴幼儿回应性照料、婴幼儿营养与喂养、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1+X 幼儿照护（中级）、1+X 母婴护理（中级）
2	母婴护理	济南阳光大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级	
3	家庭教育指导师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级	婴幼儿疾病预防与护理、婴幼儿回应性照料、婴幼儿营养与喂养、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保育员（中级）
4	健康照护师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级	
5	育婴员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级	
6	托育师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级	

五、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技能文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创新意识，敬佑生命、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职业精神，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具备职业综合素质和行

动能力，面向居民服务业、卫生等行业的保育师、婴幼儿发展引导员、健康照护师等职业，能够从事婴幼儿的生活照料、安全保障、健康看护、学习支持、家园共育及托育机构日常管理等工作的高技能人才。

六、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在系统学习本专业知识和完成有关实习实训基础上，全面提升知识、能力、素质，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专业核心技术技能，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素质、知识与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要求：

（一）素质

1. 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 崇尚宪法、遵法守纪、崇德向善、诚实守信、履行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有教育情怀和反思能力；

3. 具有环保意识、信息素养、创新思维、数学思维，婴幼儿意外伤害防护的安全意识，具有尊重儿童、积极回应、科学规范的婴幼儿保育精神；

4. 勇于奋斗、乐观向上、热爱专业，具有自我管理能力、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团队合作精神；

5. 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养成良好的健身与卫生习惯，良好的行为习惯；

6. 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形成至少 1 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7.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养成良好劳动习惯和热爱劳动、尊重劳动思想情感；

8. 树立国家安全的底线思维，具有自觉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和担当意识。

（二）知识

1. 掌握必备的政治理论知识、科学文化知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

2. 掌握与本专业对应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相关行业文化；

3. 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等化基础知识，学习 1 门外语并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4. 掌握托育机构一日活动流程与服务规范，婴幼儿发展支持性环境创设的基

本要求；

5. 掌握婴幼儿身心发展、早期学习、托育机构管理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6. 掌握婴幼儿成长所需的营养喂养、卫生健康、保健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7. 掌握婴幼儿科学喂养、睡眠安抚、卫生盥洗、生活卫生习惯培养等技术技能；

8. 掌握强健婴幼儿体质、健康观察、晨午晚检、常见病识别与预防、健康行为异常重点观察、伤害基本处理、风险排查、安全教育、应急救援等技术技能；

9. 掌握婴幼儿支持性环境创设、游戏活动实施、行为观察记录等技术技能；

10. 掌握同事合作、家长沟通、家园共育活动开展、亲子活动实施、家庭育儿指导等技术技能；

11. 掌握文化建设、教研组织、人事管理、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后勤管理等技术技能；

12. 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掌握身体运动的基本知识和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达到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标准。

（三）能力

1. 具有对婴幼儿托育事业的强烈使命感和责任感，具有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婴幼儿托育政策法规的能力。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2. 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3. 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4. 具有为婴幼儿提供回应性照料的能力；

5. 具有婴幼儿安全健康保障的能力；

6. 具有游戏活动实施与改进的能力；

7. 具有婴幼儿家园共育的能力；

8. 具有托育机构日常管理的能力；

9. 具有适应本领域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需求的数字技能；

10.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整合知识和综合运用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七、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一）课程设置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1. 公共基础课程

设置目的：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人生观和世界观，提高学生思想道德觉悟，树立崇高的职业理念和职业信念，提升学生职业道德素养和科学文化素养，提升学生 信息化技术水平和职业技能，满足学生职业生涯发展的需要，促进终身学习，提升专业发展潜力。

必修课：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形势与政策、军事理论与军训、体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选修课：英语、信息技术、党史国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学生安全教育-综合篇、劳动通论、突发事件及自救互救、音乐鉴赏、情商与智慧人生、国学智慧、有效沟通技巧、大学生国家安全教育。

2. 专业课程

设置目的：专业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并涵盖实训等有关实践性教学环节。其任务是引导学生掌握婴幼儿托育服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了解婴幼儿托育行业发展新动态和发展新趋势，增强保育能力，提升可持续发展的专业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

（1）专业基础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是需要前置学习的基础性理论知识和技能构成的课程，是为专业核心课程提供理论和技能支撑的基础课程。

设置 7 门必修课程。包括：托育服务政策法规与职业伦理、婴幼儿生理基础、婴幼儿心理发展、婴幼儿营养与喂养、婴幼儿学习与发展、婴幼儿卫生与保健、托育机构组织管理导论。

表 7-1 专业基础课程主要教学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目标	主要内容	教学要求
1	托育服务政策法规与职业伦理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要求学生掌握、理解现行托育政策、法规及基本理论；能够比较系统地掌握托育机构、婴幼儿等主体的法律知识，增强托育法制观念，掌握依法治保的知识，提高托育的水平和工作效率；树立依法治保的意识，培养分析、解决托育活动中出现的法律问题的能力，提高依法治保的水平和能力，能够比较准确地分析和理解我国现行的托育政策、法规，培养和增强执行政策、法规的能力，能够初步运用法律武器解决保育活动中出现的法律问题，学会运用法律保护自己为依法治保奠定基础。	了解托育法规、托育政策、托育法律的含义、特点及现有托育法规、政策、法律，理解学习托育政策与法规的意义，掌握科学的学习方法。了解托育法律责任的概念、分类。	课程采用线上方式组织教学，包括线上教学和线上面授。线上学习为智慧云平台课程资源的学习、作业和讨论等，线上面授主要包括理论讲授和讨论答疑。过程评价(任务考评)总成绩的 40%与终结评价(结课考核)总成绩的 60%相结合。
2	婴幼儿生理基础	婴幼儿生理基础是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一门专业基础课程，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认识婴幼儿各系统的基本功能，掌握有关婴幼儿正常结构和生理功能及其发生机制及其活动规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能运用生理学知识解释正常的生命现象，能分析不同生理条件变化的情况下，机体功能可能出现的变化及相应机制，树立机体活动的整体性以及机体与环境的对立统一关系的观念，为后续基础和专业课程的学习奠定良好的基础。	主要包括正常婴幼儿及其细胞、组织、器官等及其组成部分所表现出来的各种生命现象的基本活动规律。如细胞的基本功能、血液、血液循环、呼吸、消化和吸收、能量代谢和体温、尿液的生成和排出、感觉器官的功能、神经系统的功能、内分泌、生殖系统等。	教师要求具备扎实的医学理论知识、一定的临床思维能力能取得医学及相关专业的资格证。结合婴幼儿托育工作需要以及后续基础课的授课需要，教学设计贯彻“虽少却精”的原则，创新模块化教学模式，采用讲授法、启发式、案例教学等多种教学方法，探索项目式教学、情景式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等新教法，采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充分运用云课堂，增强与学生的互动，不断提升教学质量效果。课程评价采取线上线下结合、过程评价与终结评价相结合。过程评价(任务考

				评)总成绩的 40%与终结评价(结课考核)总成绩的 60%相结合。
3	婴幼儿心理发展	本课程是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的一门专业基础课。了解与早期发展相关的心理学理论，明白婴幼儿心理发展的特点和影响婴幼儿心理发展的因素，能够运用儿童发展心理学的知识和原理分析和解决具体婴幼儿心理问题；帮助学生用心理学理论去观察分析实际的托育园的教和学，掌握有效地指导婴幼儿学习的教学策略，提高从事婴幼儿教育的实践能力。能够根据儿童心理发展的特点提出相应的教育措施，在托育园健康教育活动中，能以儿童发展心理学基本理论知识为理论指导，科学开展托育园健康教育，初步形成对婴幼儿的喜爱之情和研究婴幼儿心理行为的兴趣。	包括了心理发展基本理论知识、与早期发展相关的心理学理论、婴幼儿认知发展、婴幼儿言语的获得与发展、婴幼儿情绪情感发展、婴幼儿社会性的发生与发展。进而能运用儿童发展心理学基本知识观察、分析儿童行为，解决实际问题。	本课程教师应由具有较为丰富的教学经验的心理学专业教师和具有三级及以上“心理咨询师”资格的双师型教师任教。本课程以理论课为主，实践课程为辅，所有教学以学生掌握婴幼儿心理相关概念、原理、特点等知识点为主线，在厘清知识点的前提下围绕着任务进行，让学生获得相关婴幼儿心理发展基本知识的同时，增强理论联系婴幼儿发展实际的能力。因被观察对象的特殊性，不能在特定机构或某个家庭长时间观察具体婴幼儿的行为表现，故应收集整理有关婴幼儿认知、言语、情感及社会性发展的典型视听资料，以供学生观摩及分析之用；在教学方法上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和教师的主导作用，主要采用案例法、情景法、探究法等教学模式，做到“做中学、做中教”，形成师生互动、生生互动的课堂氛围。
4				本课程主讲老师应该是相关专业教师，经验丰富，教学方法恰当。在教学条件方面应配备《婴幼儿营养与喂养》所需教具与模型，如体温计、食物测量仪等，

	婴幼儿营养与喂养	本课程帮助学生提高从事婴幼儿保健实践活动的专业素养、技术和能力。能够运用婴幼儿营养与喂养的一般理论和原理,分析和解决婴幼儿成长中存在的各种实际问题,促进学生职业能力培养和职业素养养成。	主要研究儿童生长发育中的健康饮食与营养搭配,促进婴幼儿的健康成长。包括营养与健康的关系和营养学发展概况,婴幼儿成长过程中的生理特点与营养需要,防病保健和治病康复的基础知识,膳食营养与疾病的关系,七大营养素的生理、营养功用,食物来源,平衡膳食宝塔。	包括婴幼儿配餐室、婴幼儿实习实训基地。在教学方法上可采用任务驱动法、讲授法、案例分析法、游戏体验法进行教学。首先老师要对基本的理论进行讲解,掌握婴幼儿营养与喂养等的相关知识,然后采取项目驱动法,以如何成为一个专业的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人员为驱动,引导同学们在课堂上通过游戏体验、案例分析讨论等方式学习理论知识。翻转课堂的混合式教学模式。该教学模式在课堂设计上,注重学生理论学习与婴幼儿实践相结合、课上集体授课与课下自主网络学习相结合、小组研究性学习与教师答疑相结合的探究与应用。
5	婴幼儿学习与发展	婴幼儿学习与发展是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的一门专业基础课程。通过本课程的学习,明确婴幼儿学习方式主要不是通过书本、通过记忆大量抽象的符号来学习,而是通过实际操作、亲身体验,去模仿、感知、探究,“做中学”、“玩中学”、“生活中学”,不断积累经验,逐步地建构自己的理解与认识。根据婴幼儿自身的特点开展学习的内容。	包括了婴幼儿学习理论、婴幼儿学习与发展的生理基础和动因、婴幼儿学习的过程和特点、婴幼儿的学习方式、婴幼儿学习的个别差异与适宜性发展、婴幼儿学习中的教师角色和教学策略、婴幼儿学习与发展的评价。	本课程主讲教师应由有一定婴幼儿教育或婴幼儿健康评估实践经验的专业教师或行业从业者担任。课程采用线上方式组织教学,包括线上教学和线上面授。线上学习为智慧云平台课程资源的学习、作业和讨论等,线上面授主要包括理论讲授和讨论答疑。过程评价(任务考评)总成绩的40%与终结评价(结课考核)总成绩的60%相结合。

6	婴幼儿卫生与保健	婴幼儿卫生保健是一门研究保护和增进婴幼儿健康的一门学科。教师通过婴幼儿卫生、保健的教学,把科学的健康教学方法传授给学生,使学生全面系统地了解婴幼儿保健学的基本理论,帮助学生提高从事婴幼儿保健实践活动的专业素养、技术和能力。能够运用婴幼儿卫生保健的一般理论和原理,分析和解决婴幼儿保健实践中存在的各种实际问题,促进学生职业能力培养和职业素养养成。	婴幼儿各器官系统解剖生理特点、体格生长发育与测量评价、婴幼儿生活照料、用品与环境清洁卫生、五官异常问题及处理、常见症状的鉴别与处理等。	本课程主讲教师应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尚的道德情操和较为丰富的教学功底,具有一定的医学保健实践经验。教学实训场地要配备教学必须的教具与模型,如体温计、血压计、人体模型、心脏、牙齿、骨骼模型等,包括抚触操作的医用塑料娃娃;婴幼儿保健室、婴幼儿实习实训基地。教学方法在阐释核心知识点的基础上,增加观摩、讨论、练习、答疑等教学环节。特别强调小组合作学习的方式(如小组讨论、分组实验、实训等),在教学中采用多媒体课件辅助教学,并逐渐开发和采用网络课程等方式改进教学。
7	托育机构组织管理导论	托育机构组织管理导论是婴幼儿托育专业的一门基础课程。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了解托育机构管理的基本理论和主要实务工作内容,熟悉托育机构组织与管理的原理、原则、方式,掌握托育机构组织与管理的基本方法与技能,培养管理思维、意识,以及在托育机构组织与管理中的基本能力。为学生走上工作岗位后从事托育机构管理工作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并提供实践操作层面的指导和借鉴。	包括了托育机构组织与管理概述、托育机构管理的体制、托育机构管理过程、托育机构保教工作的管理、托育机构卫生保健工作的管理、托育机构总务工作的管理、托育机构安全管理工作、托育机构环境创设与管理、托育机构组织文化建设与团队、托育机构园公共关系管理、托育机构工作评价。	本课程教师应由具有一定教学经验的托育机构园长等行业专家进行讲座和实践教学。在教学方法上注重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主要采用讲授法,案例分析法、课堂讨论法、读书指导法等方法进行教学。在教师采用多媒体课件进行理论知识系统讲授的基础上,适当安排学生到托育机构实习实训基地进行生活活动、游戏活动、教学活动等方面的见习和调查访问等活动。

（2）专业核心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是根据助产岗位工作内容、典型工作任务设置的课程，是培养核心职业能力的主干课程。

设置 7 门。包括：婴幼儿回应性照料、婴幼儿游戏活动实施、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婴幼儿常见疾病识别与预防、婴幼儿家园共育、托育机构管理实务。课程描述如下：

表 7-2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及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及要求
1	婴幼儿回应性照料	①为婴幼儿创设一日生活环境。 ②对婴幼儿日常生活提供回应性照料。 ③培养婴幼儿良好的生活卫生习惯。	①掌握托育机构生活环境布置、卫生标准、清洁消毒等知识，能够为婴幼儿提供整洁、舒适的一日生活环境。 ②掌握回应性照料相关知识，能够照料婴幼儿的饮食、睡眠、盥洗、如厕、出行等生活活动，并在日常照料中与婴幼儿进行适宜的、有意义的互动。 ③熟悉婴幼儿习惯培养相关知识，能够引导婴幼儿逐步形成良好的生活卫生习惯。
2	婴幼儿游戏活动实施	①为婴幼儿创设支持性环境。 ②实施适宜的、有意义的游戏活动。	①掌握婴幼儿支持性环境创设相关知识，能够为婴幼儿创设适宜其早期学习的物理环境和社会环境。 ②掌握婴幼儿学习与发展、游戏活动类型与实施等知识，能够引导婴幼儿参与韵律操、唱儿歌、听故事、对话、涂鸦、手工等游戏活动，以促进婴幼儿在身体、动作、语言、认知、情感与社会性等方面的全面发展。
3	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	①做好婴幼儿一日生活中的行为观察和记录。 ②依观察和记录结果，反思与改进保育工作。	①掌握婴幼儿观察记录相关知识，能够合理使用描述法、判断法和取样法等对婴幼儿行为进行观察和记录。 ②掌握婴幼儿观察记录的分析和运用等知识，能够正确使用观察记录的结果，理解婴幼儿需求，不断改善和提升保育工作。
4	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	①规避婴幼儿安全风险，做好一日生活的过程看护。 ②在必要的情况下，妥善进行应急救援。 ③合理处置婴幼儿伤害，并按规定进行上报和记录。 ④对婴幼儿进行安全	①掌握婴幼儿伤害预防相关知识，能够规避一日生活各环节中的风险因素，并做好过程看护。 ②掌握应急防护、避险、逃生、自救等知识，能够在必要的情况下，妥善进行应急救援。 ③掌握婴幼儿伤害处理相关知识，能够合理处置各类婴幼儿伤害。 掌握婴幼儿安全教育相关知识，能够开展适当的安全教育。

		教育。	
5	婴幼儿常见病识别与预防	①对婴幼儿开展“三浴”锻炼、抚触和被动操等。 ②开展婴幼儿全日健康观察和晨午晚检，早期识别婴幼儿常见病，并做好相关预防工作。 ③定期采集婴幼儿生长发育信息，建立婴幼儿健康档案，并提醒家长按时进行儿童健康检查和预防接种。 ④对健康状况和行为异常的婴幼儿进行重点观察。 ⑤对婴幼儿常见传染病进行预防、识别和处理。	①掌握婴幼儿免疫力提升的基本理论和操作方法，能够对婴幼儿开展“三浴”锻炼、抚触和被动操等保健工作。 ②掌握婴幼儿各系统生理基础、疾病传染途径、常见病症状表现和预防等知识，能够对婴幼儿开展全日健康观察和晨午晚检，早期识别婴幼儿常见病，并开展预防工作。 ③掌握婴幼儿生长发育、保健信息统计、健康档案管理、儿童健康检查和计划免疫等知识，能够管理和记录婴幼儿生长发育情况，并提醒家长按时进行儿童健康检查和预防接种。 ④熟悉婴幼儿健康状况和行为异常相关知识，能够对健康状况和行为异常的婴幼儿进行重点观察。 ⑤掌握婴幼儿常见传染病的预防、识别和处理知识，能够识别常见传染病的症状表现，学会采取适当的隔离和保护措施。
6	婴幼儿家园共育	①与同事、家长交流婴幼儿每日基本情况和重要事件。 ②实施家园共育活动和亲子活动指导。 ③分享和宣传科学育儿知识。	①掌握与照护者沟通的相关知识，能够依据观察记录，与同事、家长交流婴幼儿每日基本情况和重要事件。 ②掌握家园共育相关知识，能够组织开放日、家长会、家长课堂等共育活动，并开展亲子活动指导。 ③熟悉科学育儿相关知识，能够通过多种方式进行分享和宣传。
7	托育机构管理实务	①根据机构需要，完成品牌与文化建设、教研组织、员工培训等专业管理工作。 ②根据机构需要，完成制度建设、市场营销、薪酬与绩效管理、财务管理、后勤管理等行政管理工作。	①掌握文化建设、班级管理、保育人员专业发展等知识，能够完成品牌与文化建设、教研组织、员工培训等专业管理工作。 ②掌握托育服务行业相关政策法规、托育机构岗位职责和要求、财务基础等知识，能够运用数字化管理工具，完成制度建设、市场营销、薪酬与绩效管理、财务管理、后勤管理等行政管理工作。

（3）专业拓展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是根据学生发展需求横向拓展和纵向深化的课程，是提升综合职业能力的延展课程。

设置必修课程 7 门，包括：婴幼儿艺术启蒙、婴幼儿亲子活动、婴幼儿早期阅读、婴幼儿感觉统合训练、托育机构环境创设、人际沟通艺术、托育服务与管

理综合实训。

设置选修课程 5 门，包括：小儿推拿技术、普通话与幼儿教师口语、早期教育概论、奥尔夫音乐教学法、特殊儿童教育。

3. 实践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应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实践性教学主要包括实验、实习实训、毕业设计、社会实践活动等形式，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等都要加强实践性教学。

（1）实训

在校内外进行婴幼儿生活照料、婴幼儿游戏活动实施、婴幼儿卫生保健、婴幼儿急救、智慧托育服务与管理等实训，包括单项技能实训、综合能力实训、生产性实训等。

（2）实习

在居民服务业、卫生等行业的婴幼儿托育机构、妇幼保健机构、幼儿园（开设托班）等机构进行婴幼儿保育、卫生保健等实习，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学校建立了稳定、够用的实习基地，选派专门的实习指导教师和人员，组织开展专业对口实习，加强对学生的指导、管理和考核。实习实训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相关专业岗位实习标准要求。

（二）学时安排（见附表 I）

八、教学基本条件

（一）师资队伍

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四个引路人”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

1. 师资队伍

本专业现有专任教师 57 人，全部为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双师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100%，副高以上职称 16 人，省职教专家 1 人，省骨干教师 4 人，市教育教学专家 7 人，市学术技术带头人 7 人，市青年科技专家 5 人。专业课教师中，年龄、职称梯队结构合理。

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选聘婴幼儿健康照护行业、企业高级技术人员担

任行业导师，组建校企合作、专兼结合的教师团队，建立定期开展专业教研机制。

2. 专业带头人

具有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副高及以上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居民服务业、卫生等行业、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行业机构，了解行业机构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主持专业建设、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教科研工作和社会服务能力强，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3. 专任教师要求

（1）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与本专业相同或相近（儿科学、妇幼保健学、护理学、健康管理、心理学、学前教育等）的学科教育背景；

（2）具有高校教师任职资格，要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

（3）具有本专业理论和实践能力；能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资源；能够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等教法改革；能够跟踪婴幼儿健康照护新经济、新技术发展前沿，开展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

（4）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企业或实训基地实训，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4. 兼职教师要求

（1）具有本科以上学历，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职称）或高级工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

（2）具有 5 年以上与本专业相关的行业企业工作经历；

（3）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了解教育教学规律，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

（二）教学设施

主要包括教室条件、校内实训条件和校外实习基地条件。

1. 专业教室条件

专业教室全为智慧教室，满足“互联网+”教学需要。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校内实训条件

校内实训室应设施完备、功能齐全、管理完善。实训环境、实训设施和实训技能与行业接轨，形成真实的环境、真实的设备、真实的操作过程“三真”实训

基地，可供学生进行技能操作训练。

以服务本校为主，并向社会、行业提供技术服务，可为卫生机构和早教机构继续教育、技能考核和比赛提供场所、技术与装备，成为集教学、培训、教研、职业技能鉴定和技术服务为一体的校内实训基地。

3. 校外实习基地条件

具备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有保证实习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保证学生实习的效果。

4. 支持信息化教学方面的基本要求

具有利用数字化教学资源库、文献资料、常见问题解答等的信息化条件。引导鼓励教师开发并利用信息化教学资源、教学平台，创新教学方法、提升教学效果。

（三）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及数字资源等。

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教材选用以国家规划教材或省规划教材为主，没有规划教材的以最近三年出版的为主，同时紧跟本行业新技术、新规范、新标准、新形态，按照“实际、实用、实践”原则积极开发编写校本教材、活页化教材及实践教材。学校建立由专业教师、行业专家和教研人员等参与的教材选用机构，完善教材选用制度，经过规范程序择优选用教材，禁止不合格的教材进入课堂。

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应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工作等的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图书文献应包括专业类和人文社科类，在满足学生专业需求的同时能够使学生拓宽视野，增加知识面，完善知识结构，提高自身人文素质。

3. 数字资源配备基本要求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包括 0-3 岁婴幼儿保教活动视频资源，活动方案，早期教育专业文献资源等，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

新、满足教学。

（四）教学方法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岗位胜任力为导向，按照岗位需求，以真实工作任务及其工作过程为依据，岗课赛证融合，进行“基于工作过程系统化”核心课程建设，建设线上开放课程和教学资源库。

以现代教育技术为媒介，将课程思政元素和 1+X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融入课程标准和课堂教学，对接职业标准和工作岗位，运用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方式，广泛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等教学模式，实现“教、学、做、评”一体化，突出“做中学”“学中做”，强化实践能力培养，全面促进学生托育能力及职业素质的提高，同时根据学生的现有知识、能力水平进行分层教学，切实提高教学质量。

（五）教学评价

1. 学生学习效果评价

严格落实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要求，完善学生学习过程监测、评价与反馈机制，健全多元化考核评价体系。

改革考核手段和方法，探索线上和线下结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加大过程考核、实践技能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并注重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的考核评价。校内校外评价结合，职业资格证书考试评价与学业考核结合，教师评价、学生互评与自我评价相结合。

探索增值性评价，注重学生的思想品德、沟通交流、人文关怀、团队合作等职业素质考核，对与学生在学习和应用上的创新、参加各类社会活动、比赛取得良好效果及成绩，以不同标准，以奖励形式计入学生的学业成绩中。

强化实习、实训、毕业设计等实践性教学环节的全过程管理与考核评价。

2.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

根据本专业培养目标和人才培养方案，制定相关多元化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包括师德师风，立德树人，教师教学能力，科研能力等。运用线上课程、微课等现代化教学手段，评价结果（引用第三方评价）作为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评优的重要依据，切实提高教师教学水平。

（六）质量保障

1. 学校和二级学院应建立专业建设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完善课堂教学、教学评价、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以及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成人才培养规格。

2. 学校和二级学院应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水平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学校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4. 专业教研组织应充分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九、毕业要求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的目标和培养规格，完成规定的实习实训，全部课程考核合格或修满学分，准予毕业。

十、附录

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司〔2019〕13号）、《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的相关要求，在专业建设委员会指导下，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前后开展了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在校同学情调研等工作，分析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企业人才需求，明确本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形成了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经过由行业企业、教研机构、校内外一线教师和学生代表等参加的论证会论证，进一步明确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重构课程体系、安排教学进程，更新完善了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条件保障等要求。

2025年6月，对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2025年）进行了最新制（修）订。

附表 I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教学进程总体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学时数			学分	考核方式	开设学期						备注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I	II	III	IV	V	VI	
公共基础课程	必修	思想道德与法治	36	36	0	3	1	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4	36	18	2	1		单周: 2 双周: 4					1. 单周为理论课 2 学时, 双周为理论课 2 学时+实践课 2 学时。 2. 思政课实践教学统一安排在第 二学期双周开设。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6	36	0	3	1			2				
		形势与政策 I	8	8	0	1	2	▲						每学期 8 课时
		形势与政策 II	8	8	0	1	2		▲					
		形势与政策 III	8	8	0	1	2			▲				
		形势与政策 IV	8	8	0	1	2				▲			
		军事理论与军训 I	112	0	112	2	2	▲						
		军事理论与军训 II	32	32	0	2	2	▲						
		体育 I	36	2	34	2	1	2						
		体育 II	36	2	34	2	1		2					
		体育 III	36	2	34	2	1			2				
		体育 IV	36	2	34	2	1				2			
		劳动教育 I	18	2	16	1	2	▲						每周 1 学时
		劳动教育 II	18	2	16	1	2		▲					
		劳动教育 III	18	2	16	1	2			▲				
		劳动教育 IV	18	2	16	1	2				▲			
		心理健康教育	36	26	10	2	2	2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I	36	20	16	2	2	2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II	36	26	10	2	2				2			
	选修	英语 I	36	36	0	2	2	2						全校限定选修
		英语 II	36	36	0	2	2		2					全校限定选修
		信息技术	36	12	24	2	2	2						全校限定选修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16	16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大学生安全教育-综合篇	32	32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劳动通论	32	32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突发事件及自救互救	22	22	0	2	2		▲					全校限定选修
		人工智能	32	32	0	2	2		▲					全校限定选修
		音乐鉴赏	35	35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现场生命急救知识与技能	10	10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情商与智慧人生	16	16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国学智慧	32	32	0	3	2				▲			全校限定选修
		有效沟通技巧	20	20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党史国史	10	10	0	1	2					▲		全校限定选修
		国家安全教育	25	25	0	2	2					▲		全校限定选修
		小计	1016	626	390	63								
		占比	31.87%											
专业基础课程	必修	婴幼儿生理基础	90	60	30	5	1	5						
		婴幼儿心理发展	72	58	14	4	1	4						
		婴幼儿学习与发展	72	52	20	4	1		4					
		婴幼儿卫生与保健	72	60	12	4	1		4					
		婴幼儿营养与喂养	72	54	18	4	1		4					
		托育服务政策法规与职业伦理	36	30	6	2	2		2					
		托育机构组织管理导论	36	28	8	2	2			2				
	小计		450	342	108	25								
	占比		14.12%											
专业核心课程	必修	婴幼儿回应性照料	72	52	20	4	1			4				
		婴幼儿游戏活动实施	72	36	36	4	1				4			
		婴幼儿行为观察与记录	72	60	12	4	1				4			
		婴幼儿伤害预防与处理	72	52	20	4	1					4		
		婴幼儿常见病识别与预防	72	52	20	4	1				4			
		婴幼儿家园共育	36	24	12	2	2				2			
		托育机构管理实务	54	42	12	3	1					3		
	小计		450	318	132	25								
	占比		14.12%											
专业拓展	必修	婴幼儿感觉统合训练	54	36	18	3	1			3				
		托育服务与管理综合	36	0	36	2	2				2			

课程	实训	实训											
		托育机构环境创设	36	28	8	2	2			2			
		婴幼儿早期阅读	36	10	26	2	2				2		
		婴幼儿艺术启蒙 I	36	10	26	2	2	2					
		婴幼儿艺术启蒙 II	36	10	26	2	2		2				
		婴幼儿艺术启蒙 III	36	10	26	2	2			2			
		婴幼儿亲子活动	36	10	26	2	2			2			
		人际沟通艺术	36	10	26	2	2	2					
	选修	小儿推拿技术	36	18	18	2	2				2		
		普通话与幼儿教师口语	36	18	18	2	2		2				
		早期教育概论	36	26	10	2	2		2				
		奥尔夫音乐教学法	36	10	26	2	2				2		
		特殊儿童教育	36	26	10	2	2				2		
	小计		522	222	300	29							
	占比		16.3 7%										
第二课堂	思想成长					4		▲	▲	▲	▲	▲	▲
	实践实习和志愿公益							▲	▲	▲	▲	▲	▲
	创新创业							▲	▲	▲	▲	▲	▲
	文体活动							▲	▲	▲	▲	▲	▲
	工作履历							▲	▲	▲	▲	▲	▲
	技能特长							▲	▲	▲	▲	▲	▲
毕业实习	必修	顶岗实习 I	360		360	20						▲	
		顶岗实习 II	360		360	20							▲
		毕业设计（论文）	30	30		2							▲
	小计		750	30	720	42							
	占比		23.5 2%										
总计			3188	1538	1650			25	26	27	27		

1. 考查课用“2”表示，考试课用“1”表示。

2. ▲表示在对应学期开设课程

附表 II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学时分配

课程类别			学时分配			学时比例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公共基础课程	必修		626	260	366	19.64%
	选修		390	366	24	12.23%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必修）		450	342	108	14.12%
	专业核心课程（必修）		450	318	132	14.12%
	专业拓展课程	必修	342	124	218	10.73%
		选修	180	98	82	5.64%
毕业实习（必修）			750	30	720	23.52%
合计			3188	1538	1650	100%
比例分配				48.24%	51.76%	100%